

HEILONGJIANG TRANSPORT DEVELOPMENT CO., LTD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股票简称：龙江交通

股票代码：601188

目 录

一、会议须知	2
二、会议议程	4
三、表决票填写说明	6
四、审议事项	
议案一：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8
议案二：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
议案三：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7
议案四：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1
议案五：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2
议案六：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3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37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8
议案九：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7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9
议案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1
会议报告事项：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3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代表”）（已登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的会务事宜。

四、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准时到达会场。

五、股东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大会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一）法人股东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或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秩序。

七、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27日 星期二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6月26日 15:00 至 2017年6月27日 15:00

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与会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本次会议现场会议采用书面投票方式表决，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请按照《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办理投票等相关事宜。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若同一股东账户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八、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出席会议股东推选的两名股东代表与监事会推选的一名监事共同负责计票、监票。

九、现场会议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情况。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的表决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网络投票结束后，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十、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27 日 星期二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6 月 26 日 15：00 至 2017 年 6 月 27 日 15：00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1688 号，
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 出席对象：

1. 2017 年 6 月 20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 董事会成员；

3. 监事会成员；

4. 高级管理人员；

5. 见证律师。

二、会议程序

(一) 会议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人数、所代表股权数和比例

(二) 审议议案：

1.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会议报告事项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五）成立监票小组验票，网络投票结束后统计表决结果

（六）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八）会议主持人宣布龙江交通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表决票填写说明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在填写表决票时注意以下内容：

一、填写基本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请按实际情况填写“基本情况”中相应内容，并应与其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签到的内容一致。

（一）股东名称：法人股东请填写股东单位全称，个人股东请填写股东本人姓名。

（二）填票人身份：请确定填票人与股东的关系，并在对应的小方框内划勾确认。

（三）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请填写出席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

二、填写投票意见

出席股东按照表决意愿在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栏内划勾确认。请勿同时投出“同意”、“弃权”或“反对”意见之中的两种或两种以上意见。

三、填票人对所投表决票应签名确认。

四、请正确填写表决票，如表决票有遗漏、涂改或差错的，出席股东应在投票阶段向工作人员领取空白表决票重新填写（原表决票当场销毁）。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按弃权处理。

五、表决投票时，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向大会工作人员提出。

附：表决票格式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票

一、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或姓名）： _____
2. 填票人姓名： _____
3. 填票人身份：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 个人股东本人 股东委托代理人
4. 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额： _____ 股

二、投票意见

股东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 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填票人（签名）： _____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16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密切围绕“立足主业，多元发展”的发展战略，大力实施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成本支出，不断探索和创新管理模式，在夯实主营业务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多元化业务向纵深发展。公司圆满地完成了 2016 年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经营效益的稳步增长。

一、主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创新管理，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经济增速放缓的不利因素，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大广高速、肇哈老路分流带来的消极影响，围绕收费任务中心目标，不断创新管理模式，强化服务意识，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加大稽查力度，确保通行费收入稳定增长。全年哈大高速公路实现通行费收入 3.9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绿色通道”政策鲜活农产品免费通行车辆 122,246 辆，免收通行费 9,613,086 元，重大节假日七座以下小型客车免费通车 686,813 辆，免收通行费 27,440,502 元。

公司全面提升养护管理水平，推进小修保养作业机械化的配置使用，严格落实小修保养制度及规范，完成更换 W 板 4472 延长米，修复网栅 965 处，封堵逃费私开道口 111 处，修复肇事损坏 413 处，处置路基边坡水段

2480 平方米，公路技术状况指数保持在 91 以上；完成路面灌缝 11 万延长米，修复火烧路面 2336 平方米，桥梁维修 160 平方米。

加大冬季除雪保通工作力度，及时发布路况及道路封闭等交通信息，主抓匝道、桥梁、互通区等重要区域，适时撒布融雪剂，确保道路处于良好状态，继续保持省内灾害天气封闭时间最短，次数最少的高速公路，倾力打造名副其实的“平安通道”。

（二）多元发展向纵深探索

多元化发展向纵深探索，对公司主业形成有力支撑。公司进一步深化多元化管理，不断提升效能。子公司龙运现代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459,707.06 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7.74%。目前，龙运现代正积极努力探索适应“互联网+交通”大环境下的管理模式，谋求传统出租汽车行业和互联网融合发展过程中的转型。子公司龙源公司投资兴建的安达服务区项目圆满完成全部施工任务，并已经投入试运营。2016 年龙江银行实现净利润 159,068.70 万元，按照权益法核算，公司合并净利润达 12,570.27 万元，对公司净利润增长做出积极贡献。公司控股子公司信通地产的房地产开发销售进展顺利，项目一、二期施工全部完成并验收结束。全年完成销售 100 套，累计销售 182 套，车位 76 个，全年实现销售额 5.18 亿元，累计销售额达 9.85 亿元。

（三）苦练内功，完善治理，为公司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2016 年，公司在治理方面苦练内功，不断健全和完善管理体系，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的通知”要求，制定了《黑龙

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督促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内部控制手册各项规定和流程，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预警机制，有效地规避了经营风险。公司注重企业文化的积淀和传承，坚持以“以人为本，以德为先，坚守诚信，开拓进取”的理念引导员工不断提升自身综合素质，培养员工的使命感、责任感和归属感。完善员工的选拔和后备人才的储备工作，努力打造“富于远见、充满激情、意志坚定、勤奋务实、诚实守信、认真负责”的员工队伍，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增添助力。

（四）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以及《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部分股份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控股股东龙高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为落实黑龙江国资委发布的《关于黑龙江省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实施意见》黑国资联〔2016〕7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增强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促进国有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放大国有资本功能，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实现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实现企业股东价值最大化。在不影响控制权的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形式转让部分股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已经与受让方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该事项尚须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后才能组织实施。

2016年11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龙高集团持有的非公开发行股票102,678,571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1,315,878,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2,900,349.97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03%。公司连续三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超过30%，切实维护了广大股东的权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418,759,474.19元，同比增长14.73%，净资产3,756,752,045.56元，同比增长4.5%，实现营业收入499,084,199.62元，同比减少0.98%，净利润289,126,844.45元，同比增长4.73%。

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99,084,199.62	504,030,630.81	-0.98
营业成本	195,469,827.76	204,266,468.66	-4.31
销售费用	10,520,304.35	8,555,014.67	22.97
管理费用	61,473,674.49	69,851,384.05	-11.99
财务费用	-5,643,153.90	-5,469,619.31	-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84,229.04	289,722,388.99	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388,747.09	-158,606,644.74	-1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42,181.30	-76,091,499.97	13.6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①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公路开发建设管理	385,258,721.67	139,186,216.25	63.87	-0.22	-6.15	增加 2.28 个百分点
制造行业	6,374,773.50	4,044,055.03	36.56	20	9	增加 8.56 个百分点
出租营运	105,459,707.06	51,191,820.40	51.46	-6.34	-2.10	减少 3.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东北地区	499,084,199.62	195,469,827.76	155.33	-0.98	-4.31	增加 161.19 个百分点

②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行费	固定资产折旧	78,937,569.65	40.38	79,427,008.38	38.88	1.50	
	人力成本	38,403,718.33	19.65	41,084,150.26	20.11	-0.46	
	维修养护	11,467,013.78	5.87	21,490,317.17	10.52	-4.65	
	其他	9,710,289.38	4.96	6,302,377.09	3.09	1.87	
	小计	138,518,591.14	70.86	148,303,852.90	72.60	-1.74	
出租营运	运营车辆折旧	21,673,004.04	11.08	24,092,381.04	11.80	-0.72	
	无形资产摊销	17,548,387.55	8.98	18148430.25	8.88	0.10	
	车辆维护费	1,518,730.55	0.78	7,872,878.48	3.85	-3.07	
	人力成本	197,700.00	0.10	609,892.18	0.30	-0.20	
	其他	9,884,787.59	5.06	1,563,805.66	0.77	4.29	
	小计	50,822,609.73	26.00	52,287,387.61	25.60	0.40	
制造行业	人力成本	121,321.65	0.06	328,177.39	0.16	-0.10	
	制造费用	1,213,216.51	0.62	838675.55	0.42	0.20	

	原材料	2,102,908.61	1.08	2,297,241.72	1.12	-0.04	
	其他	606,608.26	0.31	211133.49	0.1	0.21	
	小计	4,044,055.03	2.07	3,675,228.15	1.80	0.27	

2. 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1,052.03 万元，同比增加 196.53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商品房销售费用增加。

3. 现金流

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总额 123,991.22 万元，同比增加 30.59%，现金流出总额 116,925.89 万元，同比增加 30.72%，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10.05 万元。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①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03,527.33 万元，同比增加 11.15%。主要是子公司龙运现代收到 2014 年与 2015 年的燃油补贴款。

②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71,948.91 万元，同比增加 12.13%。主要是子公司龙运现代发放燃油补贴，退合同履约金。

(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6,574.22 万元，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89.84 万元。子公司信通房地产偿还银行贷款 12,000.00 万元。

4.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利息	5,665,136.71	0.11	1,042,571.92	0.02	443.38	母公司定期存款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69,448,800.79	1.30	9,643,524.40	0.2	620.16	子公司龙源公司安达服务区自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	9,986,870.00	0.19	38730447.75	0.82	-74.21	子公司龙源公司安达服务区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存货	1,799,684,885.20	33.21	1,344,983,203.82	28.00	33.81	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新增开发成本
预收账款	782,553,259.25	14.66	355483315.20	7.53	120.14	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房屋预售款
应付账款	102,309,809.74	1.89	25,912,490.63	0.55	294.83	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新增已完工商品房的工程款

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范围	出资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	深圳市	5,100.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	100	10,146.13	6,053.14	134.57

展有限公司			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3,030.00	对俄口岸投资管理、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原油、木材、煤炭、粮食进出口贸易、机电、家电名优产品经销等	33	28,369.25	-306.60	-1,568.87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5,000.00	出租客运、道路客（货）运输、机动车维修、运输服务。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搬运装卸，仓储，设计、制作、代理各种广告。汽车租赁。	92.67	30,462.38	22,880.90	2,659.27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	55	185,634.85	3,258.19	-1,653.32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436,000.00	提供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和贷款、付款及结算等银行服务，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7.97	24,436,174.60	1,406,152.20	159,068.70

二、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016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744127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上年增长 6.7%。分季度看，前三个季度同比增长均为 6.7%，四季度同比增长 6.8%。2016 年国民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实现中高速增长，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经济发展新常态特征更加明显，国民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黑龙江省经济运行企稳回升，前三季度 GDP 增长 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等指标比上年同期均有增长。经济环境的稳中向好对交通流量的增长提供了有利条件。2016 年哈大高速实现通行费收入 3.93 亿元，同比增长 1.9%。报告期内，大广高速、哈肇老路及哈齐高铁的分流致使哈大高速通行车流量有所下降，执行国家“绿色通道”及重大节假日七座以下小型车免收通行费的政策，对公司通行费收入产生的影响将持续存在。公司将深入分析收费形势的变化，积极采取有力措施，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的不断增长。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6 年全国新增高速公路 6000 多公里，总里程突破 13 万公里。2016 年全国货物运输总量为 440 亿吨，比上年增长 5.7%，货物运输周转量为 185295 亿吨公里，增长 4.0%。其中公路货物运输总量为 61211 亿吨公里，比上年增长 5.6%；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192 亿人次，比上年下降 1.2%。旅客运输周转量 31306 亿人公里，增长 4.1%。其中公路完成旅客运输量为 10294.8 亿人公里，下降 4.2%。2016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19440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881 万辆），比上年末增长 12.8%，其中私人轿车 10152 万辆。增长 15.5%。（数据来源：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公路货运总量和民用汽车保有量的增长都为高速公路企业的发展提

供了支持。公路运输虽然具有灵活性强，分布面广，无处不到、无时不有的特点，并且具有一定的垄断性，但随着铁路运输、水运、航空运输等运输方式快速发展，多种运输方式之间可替代性和竞争更加明显。就本公司哈大路而言，哈齐高铁的开通对哈大路的旅客运输车流产生一定的分流；大广高速和哈肇老路对哈大路车流量分流的影响持续存在。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推进交通运输改革发展的重要一年。2017年全国将新增高速公路5000公里。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将加大，公路、水运将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8万亿元。同时，将强化规划引领，推进国家高速公路联网畅通，加快区际省际待贯通路段建设和交通繁忙路段扩容改造，力争实现杭瑞、包茂等国家高速公路全线贯通。提高三四线城市和特大城市间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加快推进智慧交通和绿色交通发展，加强科技创新和组织管理创新，以信息化提升管理能力，发展“互联网+”交通运输。

黑龙江省将结合发展需求和投资能力，按照“突出重点、把握节奏、因地制宜、协调发展”的原则，合理确定建设时机，并通过行业发展五年规划落实具体建设项目，有序推进省道网建设。“十三五”期间，加快推进普通省道改造，到2020年底，普通省道二级以上公路里程突破5000公里，占比提高到40%以上。有序推进功能突出对完善城际联系和路网可靠性具有重要作用的省级高速公路建设，到2020年，省级高速公路里程力争达到1300公里，建成率达到60%。规划到2030年，普通省道全部建成二级及以上公路、省级高速公路全部建成。

在国家和地区交通运输改革和发展的大背景下，高速公路公司将迎来又一个发展的新契机。随着通讯技术、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和普及，“互联网+”的前景广阔；在大数据技术支持下，信息的交换和共享将进一步实

现，从而将为高速公路多样化服务开辟新的领域。

公司将从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充分发挥现有的资金和品牌优势，不断探索适应现代化高速公路企业发展的新模式，开辟提升服务的新领域，实现公司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战略方向是“以主业为基础，利用高速公路资源，在产业链进行业务多元化拓展，集中力量发展高相关、高潜力、可控的行业。同时，适当辅以在高增长、高收益、稳定性强的热点行业的股权投资”。

产业链拓展多元化业务。围绕高速公路核心主营业务，在公司现状和产业链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重点拓展业务，如物流、客运、餐饮、周边地产、旅游等板块，并形成业务和投资组合，利用不同行业周期，弱化高速公路主营业务特定行业风险对整体收益的影响。

适当投资热点行业。挖掘热点行业的潜在机会（如广告、传媒和金融领域），重点筛选并分析收益情况，适度进行股权投资，实现投资的快速回报，与产业链上下游多元化业务拓展项目形成长短期收益互补，分散经营风险。

（三）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立足交通、多元发展”的经营理念，认真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不断提高管理及服务水平，防范和控制风险。集中优势资源做强主业，做好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参股公司的股权管理，努力挖掘潜能，实现经营业绩的全面提升。2017年公司计划实现通行费收入4.05亿元，同比增长5%；公司营业总收入、营业总成本都将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自2017年开始，公司控股子公司信通地产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将大幅增长。

2017 年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 继续强化哈大高速公路运营管理

(1) 强化目标管理，深入挖掘潜力，加大逃漏费行为打击力度，确保哈大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 5%。

(2) 做好除雪保通工作，完善除雪保通方案，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以雪为令、快速反应，实现小雪中雪当日净、大雪两日净，最大限度减少封闭交通时间。

(3) 加强维修保养和专项工程管理，确保公路技术状况指数保持 90 以上，打造“畅、安、舒、美”的通行环境。

(4) 继续抓好“龙江第一路”品牌创建，以打造“五个一流”为主线，切实加强文明窗口建设，抓好安达服务区监管，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5) 做好对青山收费站开通准备工作，做好人员调配、培训以及机电系统安装调试，确保开通后收费工作正常开展。

2. 不断深化多元化发展

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发展态势，不断寻找有利于公司后续发展的多元化项目，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现金流充裕和融资便捷的优势，顺应经济发展新趋势，在综合交通、路域经济等领域进行业务多元化拓展，探索新兴科技与传统产业的结合，不断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股东价值。

3. 加强参控股公司管控

2017年公司将不断加强对参、控股公司的管控，严格履行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

对于信通房地产公司，将结合房地产市场的宏观政策及地方经济形势，

重点抓好一、二期的销售工作以及三期的开工预售工作，力争实现营业收入14.3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11.8亿元以内；对于龙运现代出租车公司，强化出租车运营及驾驶员管理，做好车辆发包工作，力争实现营业收入8,800万元。

4. 抓好内部管理和创新发展

2017年，公司将继续抓好基础管理工作，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绩效管理、政务管理以及内控工作，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实施创新发展，与有关专业企业合作，引进4G通信塔建设，实现哈大高速公路全线4G网络全覆盖、监控全覆盖。引进应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热、冷再生施工工艺等预防性养护“四新”技术，与哈尔滨工业大学合作研发节能环保路面修补技术。与地方政府共同开发哈大高速公路沿线的安达青肯泡旅游资源，打造哈大服务区品牌。

上述经营目标是公司对2017年经营业绩的前瞻性描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4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17-006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16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三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 2016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9.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二)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二、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了解公司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资金运用情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内控制度执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督促公司合法经营、规范运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不断加强学习，通过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等多种形式，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业务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及有关规定，勤勉尽责，

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定期报告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及内部控制总体情况。

（三）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并一致通过。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七）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对外投资。

（八）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十）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6 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较好地防范和控制了生产经营各环节的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公司董事会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和内控制度的执行，推动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2017 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如下：

1. 加强对公司财务状况、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对外投资、担保及关联交易等事项的监督，确保公司各项工作依法有序进行。

2.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监督《内控手册》完善、落实和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3.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

4. 加强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勤勉尽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7 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委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过审计，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无解释性说明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现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年初增减 (%)
流动资产	261,107.41	189,096.19	38.08
非流动资产	280,768.54	283,215.40	-0.86
总资产	541,875.95	472,311.59	14.73
流动负债	160,456.08	106,218.28	51.06
非流动负债	2,574.01	2,554.36	0.77
总负债	163,030.08	108,772.64	4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5,675.20	359,499.43	4.50

(一) 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总资产 541,875.95 万元，同比增长 14.73%，主要是本期流动资产同比增幅较大：

1. 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21,759.26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本期无重大现金

流出项目而积累下来的资金。

2. 存货同比增加 45,470.17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本期新增的开发成本。

（二）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负债合计 163,030.08 万元，同比增加 49.88%，主要是流动负债中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同比增幅较大，均为子公司信通房地产的应付工程款及商品房预售款；

（三）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675.20 万元，同比增加 16,175.78 万元，增幅 4.50%，其中：

1. 其他综合收益同比减少 4,581.01 万元，主要是被投资单位龙江银行本科目同比变动，我公司按权益法核算产生的收益减少。

2. 盈余公积同比增加 1,100.51 万元，是依据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所得；

3. 未分配利润同比增加 16,175.78 万元，主要是新增未分配利润 28,912.68 万元扣除发放的现金红利 8,290.03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后的剩余部分。

二、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12.68 万元，同比增加 4.73%。

（一）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9,908.42 万元，同比减少 0.98%。其中：哈大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比减少 0.22%；子公司龙运现代因新增营运车辆使得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6.34%，主要是退包车辆增加，正常缴费营运车

辆数量同比减少。

（二）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9,546.98 万元，同比下降 4.31%，主要是养护分公司同比减少了房屋租金支出。

（三）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7.37 万元，同比减少 2,880.75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深圳东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价格下跌所致。

（四）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985.80 万元，同比降低 51.35%，子公司龙运现代上年同期召回电召车 171 辆，本期召回电召车 82 辆，预计损失 498.90 万元。

（六）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 12,399.34 万元，同比增加 3,10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权益法核算的龙江银行本期净利润同比增加。

三、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现金流入总额 123,991.22 万元，同比增加 30.59%，现金流出总额 116,925.89 万元，同比增加 30.72%，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5.33 万元，同比增加 28.40%。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0,387.95 万元，同比增加 11.15%。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本期住宅楼预售款同比增加 7,398.61 万元。

2.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71,948.91 万元，同比增加 12.13%，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本期开发成本及销售费用支出同比增加 3,770.09 万元；子公司龙运现代支付以前年度燃油补贴 3,173.52 万元。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7,938.87万元，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中银行定期存款投资同比增加8,600.00万元。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574.22万元，即子公司信通房地产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1.5亿元，本期还贷1.2亿元；母公司发放红利8,290.03万元。

四、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2016年度拟按照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912.68万元的30%派发现金红利，以2016年末总股本131,587,86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6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为8,684.80万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4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17-006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9日

2016 年度股东大

会资料之议案四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代表：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0,051,393.59 元,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11,005,139.36 元,可供分配利润 99,046,254.23 元。拟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1,315,878,57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0.66 元(含税),共计 86,847,985.6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2,198,268.54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 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

会资料之议案五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代表：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以上报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

会资料之议案六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经营目标，在综合分析公司各部门、各分、子公司上年度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并充分考虑本年度各种增减因素的基础上，本着科学、严谨的原则编制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4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17-006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附件：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摘要

一、2017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

本年度财务预算基本包括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单位和部门，基本反映了公司的全部生产和经营活动。整体预算包括：母公司（母公司总部、哈大分公司、养护分公司）、哈尔滨东高、龙运现代、龙源公司、信通公司、龙江银行和龙申公司。

未纳入本次预算范围的单位有：

1. 深圳东大公司因其收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所以未纳入本次预算。
2. 东高投资公司因其无收益所以未纳入本次预算。

二、预计 2017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

预计 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4375.37 万元，利润总额 49589.55 万元，净利润 40210.16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675.94 万元），每股收益 0.2711 元，净资产收益率 10.08%。净利润较上年实际增加了 11846.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信通公司本年度正式销售后可实现净利润 10759.40 万元。

需特殊说明的是，在本次预算编制过程中，公司经与龙江银行和龙申公司方面联系，得知上述两公司目前尚不能预测 2017 年度盈利情况，故本次预算的投资收益是在两家公司年内继续平稳运营的基础上，参照上年实际数进行了略保守的预计。

三、营业收入预算

本年营业收入预计可实现 194,375.37 万元，比上年实际 49,908.42

万元增长了 144,466.95 万元，增长 289.46%，主要是信通公司本年度预计确认收入 143,300 万元。

1. 哈大路通行费收入预计 40,458.16 万元，比上年实际 38,531.59 万元增长了 5%。

2. 哈尔滨东高销售收入预计 1,280 万元，比上年实际 637.48 万元增加 642.52 万元，增长 100.79%。

3. 预计全年收入 8,799.63 万元，比上年实际 10,545.97 万元下降了 16.56%。

4. 龙源投资公司 2017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537.58 万元。

四、营业成本预算

预计本年度营业成本为 139,292.14 万元。

五、销售费用预算

预计本年度销售费用 1,398 万元：

1. 哈尔滨东高销售费用 198 万元。
2. 信通公司销售费用 1,200 万元。

六、管理费用预算

预计本年度管理费用 6,763.72 万元：

七、财务费用预算

预计财务费用-531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总部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八、资产减值损失

本次预算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仍假定以前年度应收款年内均未收回，各项债权账龄增加一年。经计算，本年须补提坏账准备 353.32 万元。

九、所得税费用预算

本年度所得税费用预计 9379.39 万元。

十、资本性支出预算

1. 预计本年度总部资本性支出 99 万元。
2. 哈大分公司资本性支出 687.80 万元。
3. 养护分公司资本性支出 30.20 万元。
4. 龙运现代公司资本性支出 254.15 万元。
5. 龙源公司资本性支出 73 万元，拟建设擎天柱广告牌一座。

十一、各公司净利润指标

(一) 预计母公司净利润 27820.98 万元。

(二) 预计哈尔滨东高净利润-410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参考上年实际发生数预计）。

(三) 预计龙运现代公司净利润 1025.4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50.27 万元。

(四) 龙源公司净利润-6.63 万元。

(五) 信通公司净利润 10759.40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917.67 万元。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七年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七年的审计工作中，该所为公司提供的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审计服务合法、规范，工作人员勤勉尽责、恪守诚信，为公司完善财务管理及财务制度做了大量工作，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管理。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 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

会资料之议案八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根据国家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联合下发的《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要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 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

会资料之议案九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含超额部分追认) 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依据 2016 年在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存款情况以及与控股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简称“龙高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7 年的经营计划，对 2017 年全年累计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如下：

一、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0,054.56	加大存款额度
其他	黑龙江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50.00	50.00	无差异
合计	-	5,050.00	10,104.56	

2016 年度公司在龙江银行实际存款 10,054.56 万元，比上年预计金额 5,000.00 万元超出 5054.56 万元，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是增加了公司在该行的存款额度，对公司的净利润等财务指标不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2017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5.00	1,974.01	10,054.56	17.00	
其他	黑龙江高速公路集团公司	50.00	100		50.00	100	
合计	-	10,050.00		1,974.01	10,104.5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7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7-006、009 号公告)，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代表：

2015 年，控股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减持 1,300 万股公司股份，减持后持有 686,182,178 股，持股比例由 53.16%变为 52.17%；社会流通股股东持股数由 399,000,000 股变更为 412,000,000 股，持股比例由 30.32%变更为 31.31%。根据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1,315,878,571 股，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数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分别为：</p> <p>（一）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持有 699,482,17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16%；</p> <p>（二）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17,396,39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6.52%；</p> <p>（三）社会流通股股东持有 399,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0.32%。</p>	<p>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 1,315,878,571 股，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数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分别为：</p> <p>（一）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持有 <u>686,482,178</u>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u>52.17%</u>；</p> <p>（二）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217,396,393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6.52%；</p> <p>（三）社会流通股股东持有 <u>412,000,000</u>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u>31.31%</u>。</p>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2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16-012 号公告), 现提请各位股东代表审议。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代表：

作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就2016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工作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方云梯，男，1950年1月生。历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商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大学金融研究院特聘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兆君，男，1957年2月生。博士，青岛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青岛科技大学农林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东北林业大学大学博士生导师。教育部农林经济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林业企业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林业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森林与人类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林业经济》杂志编委会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劲松，女，1965年4月生，博士，哈尔滨商业大学基础会计教研部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黑龙江省会计学会副会长、

东北三省暨内蒙古自治区高校会计教师联合会副秘书长、黑龙江省教育会计学会副会长、哈尔滨市专顾委委员；哈尔滨市政协常委、提案委副主任，九三省委文教委员会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经自查，我们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性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16年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即2015年度股东大会。我们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听取公司股东、公司经营层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的意见，主动了解公司的经营运作情况。

（二）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016年，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亲自出席董事会，没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同时，我们认真审议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充分与公司经营层、董事会秘书进行沟通，了解公司有关情况；基于独立的立场审慎地进行判断，投出赞成票；并根据相关规定，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共7次。我们充分运用自身在专业领域的知识和经验，在年报编制及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发挥积极的作用；适时对公司的发展提合理化建议，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报告期内，我们通过各种方式与公司经营层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密

切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了解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关心公司的发展。在履职过程中，公司经营层给予我们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及时向我们提供完整、详尽的有关资料。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发生两项关联交易，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在充分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审议关联交易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未发生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2016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发生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报和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2015年末总股本1,315,878,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3（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82,900,349.97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3%。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简称“龙高集团”）在公司分立上市时做出14项承诺，除3项持续履行的承诺外均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已在每年的年度报告中披露。2015年7月9日，龙高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做出承诺：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公司股票。报告期内，龙高集团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披露、有关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披露各类临时公告17项。我们对公司2016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

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要求，我们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督促公司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风险管控水平，使公司各项经营管理迈上新的台阶。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资料送达及时、内容完整、准确，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合法，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守各自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我们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的角度出发，充分发挥专业特长，积极为公司进步献计献策。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基于独立的判断审慎地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科学决策提出合理化建议；我们加强学习，掌握新的政策、法规，关注新常态下上市公司的治理及规范运作，为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做出很大努力。

2017年，我们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不断加强与公司经营层的沟通，密切关注公司发展状况。同时，我们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重点关注公司的治理结构和规范化运作，内部控制、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及关联交易等事项。推动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独立董事 方云梯 王兆君 张劲松

2017年6月19日